

江苏大学教务处文件

江大教〔2020〕84号

关于评选2020年度本科教学工作先进集体 和优秀教务员的通知

为表彰在本科教学工作中表现突出的集体和个人，调动学院和教学管理人员“三全育人”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提高教学管理水平和教务服务质量，特开展本科教学工作先进集体和优秀教务员的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对象及范围

本科教学工作先进集体的评选对象为（二级）本科教学管理学院。

优秀教务员的评选对象为全校所有一线本科教学管理人员。

二、奖励人数

全校拟评出5个本科教学工作先进集体和8名优秀教务员。

三、评选条件

1. 本科教学工作先进集体需具备以下条件：

（1）认真贯彻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，遵守并严格执行学校教学管理规章制度，始终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坚持“以本为本”，推进“四个回归”，形成了有特色的本科人才培养模式。

(2) 本科教学管理和服务工作思路清晰、管理理念先进、目标明确；教学管理制度健全，教学档案齐备，教学管理工作科学规范。

(3) 学院教学管理人员配备合理，工作素质高，服务意识强，团队氛围好，师生反映好。

(4) 师资队伍数量充足、结构合理，教学资源的投入和使用情况良好，教学运行效果好，本科专业培养能力强，学生满意度高。

(5) 在教学改革、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、教材建设等方面，工作成效显著；在教学团队建设、教学基层组织建设、青年教师培养、教学运行保障、学生实践创新能力等方面思路清晰、措施得力，成效显著。

(6) 能高质量完成学校下达的各项教学工作任务；近五年未发生严重教学事故。

2. 优秀教务员需具备以下条件：

(1) 在本科教学管理岗位工作3年（含）以上，忠于党的教育事业，立德树人，爱岗敬业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、职业操守和职业素养；

(2) 工作严谨、管理规范、秉公办事，乐于学习，勇于开拓新的工作思路和工作方式，创新能力强，在提升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上取得突出业绩；

(3) 服务意识强，牢固树立“一切为了学生、一切服务学生”的管理理念，寓教育于管理、服务工作之中，在服务育人中受到师生广泛好评。

四、评审程序

1. 本科教学工作先进集体由各学院主动申报，填写《本科教学工作先进集体申报表》（附件1）；优秀教务员由所在学院（处）推荐，申请人填写《优秀教务员推荐表》（附件2）。

2. 学校组织专家开展评审工作。申请表和推荐表的电子版务必于11月15日前发到 jxzl@ujs.edu.cn 邮箱，纸质版送教务处质量科（教务楼111室）。

联系人：孙老师、成老师；电话 0511-88791837。

3. 获奖学院和个人将在全校本科教学工作会议上予以表彰，并颁发证书。

附件1：江苏大学本科教学工作先进集体申报表

附件2：江苏大学优秀教务员推荐表

2020年11月4日